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5-070

债券代码：113669

债券简称：景 23 转债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之通知、议案材料于 2025 年 7 月 4 日通过书面、电话的方式送达了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9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伟荣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

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及部分考核未完全达标，公司拟对触发回购情形的 177,648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和 108,128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本次触发回购情形的 177,648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和 108,128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就。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为 441 名，拟行权股份数量为 2,457,312 份；本次符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402 名，拟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4,542,812 股。本次行权及解除限售符合《激励计划》中规定的行权或解除限售相关条件，激励对象符合可行权及可解除限售的资格条件，其作为本次可行权及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股票期权的行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7 月 10 日